

杭州纵新纸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希环监字（2021）第 0616001 号

建设单位：杭州纵新纸品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杭州希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周兰芳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付强海
项目负责人: 王明海
报告编写人: 朱佩华

建设单位

电话: 13867152006

传真: /

邮编: /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新街街
道新塘头村

编制单位

电话: 0571-87206572

传真: 0571-89900719

邮编: 310052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安路 1180
号华业高科技产业园 4 号楼一层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71120110457

名称：杭州希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1180号4幢1层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責任由杭州希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发证日期：2017年03月13日

有效期至：2023年03月12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目 录

目 录.....	3
1、项目概况.....	1
2、验收依据.....	2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2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2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
3、项目建设情况.....	3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
3.2 建设内容.....	5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6
3.4 水源与水平衡.....	7
3.5 生产工艺.....	7
3.6 项目变动情况.....	8
4、环境保护设施.....	9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9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0
5、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2
5.1 环评主要结论.....	12
5.2 环评总结论.....	12
5.4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3
6、验收执行标准.....	14
6.1 废水.....	14
6.2 废气.....	14
6.3 噪声.....	14
6.4 固废.....	15
6.5 总量控制指标.....	15
7、验收监测内容.....	16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6

8、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8
8.1 监测分析方法.....	18
8.2 监测仪器.....	18
8.3 人员资质.....	18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8
8.5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9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9
9、验收监测结果.....	20
9.1 生产工况.....	20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24
10、验收监测结论.....	25
10.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25
10.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26
10.3 总结论.....	26
10.4 建议.....	26
11、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7
附件 1 萧环建[2021]127 号	
附件 2 污水纳管证明	
附件 3 企业生产报表	
附件 4 检测报告	

1、项目概况

杭州纵新纸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注册地位萧山区瓜沥镇永联村，主要生产、销售：纸制品。企业于 2017 年 6 月 2 日进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备案号为 201733010900000426。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目前企业永联村原厂址已停止生产，原有生产规模为年产纸管 3000t。

现企业因发展需要，整体迁建至萧山区新街街道新塘头村，租用杭州卓野机械有限公司所属的工业厂房进行生产，主要设备有切纸机、卷管机、整理机、烘箱等设备，生产规模不变。

本项目为迁建项目，2021 年 5 月企业委托杭州忠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编制了《杭州纵新纸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 年 6 月 7 日该项目通过杭州市生态环境局萧山分局审批，萧环建[2021]127 号，详见附件 1；审批内容为年产纸管 3000t。

受建设单位杭州纵新纸品有限公司的委托，杭州希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承担本项目（萧环建[2021]127 号）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工作。我司在收集有关资料和现场踏勘、调查的基础上，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6 月 26 日进行了环保监测和调查，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本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2、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九号，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修订施行）；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订施行）；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29日修订施行）；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4月29日修订，于2020年9月1日施行）；

6、《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号；

8、《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 364 号，2018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5 日。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杭州纵新纸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杭州忠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1 年 5 月；

2、《杭州纵新纸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杭州市生态环境局萧山分局，萧环建[2021]127 号，2021 年 6 月 7 日。

3、项目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1.1 地理位置及周围环境概况

本项目位于杭州市萧山区新街街道新塘头村。项目东侧依次为超市、道路、新塘头村农居（距离本项目厂界约 55m）；南侧为杭州金骆五金有限公司；西侧依次为塑料厂、河道、新塘头村农居（距离本项目厂界约 70m）；北侧为杭州萧山伟强五金有限公司一分厂。本项目周边具体环境见图 3-1。项目地理位置图见图 3-2。



图 3-1 本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图 3-2 项目地理位置图

3.1.2 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三栋单层相连的工业厂房内，总建筑面积约 1850m²，厂区内东侧设置办公室、产品仓库及原料仓库，西侧设置生产车间，厂区平面布置具体详见图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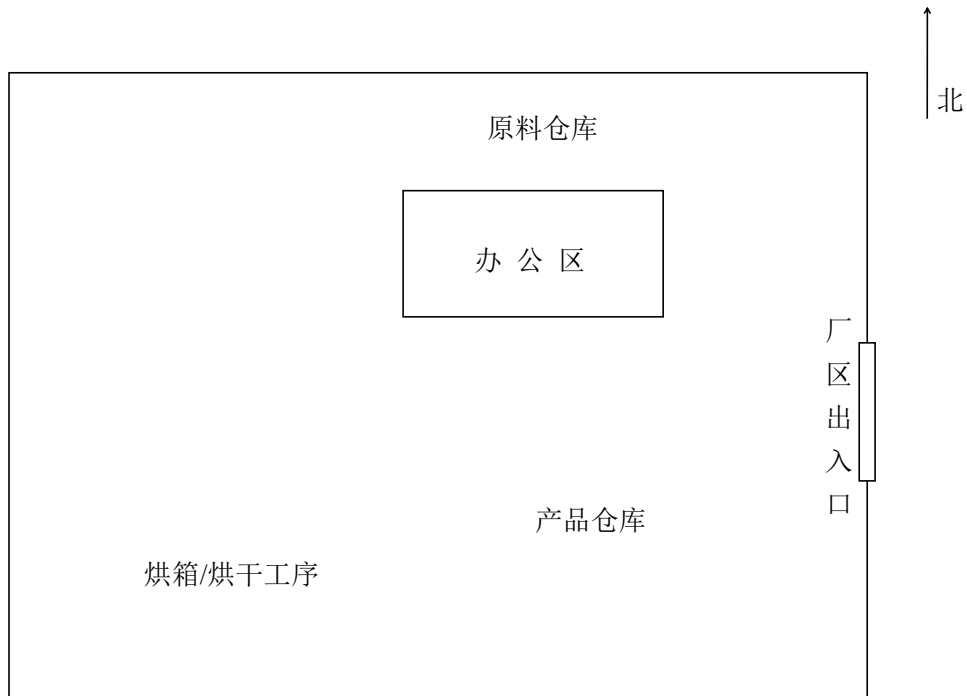


图 3-3 厂区平面布置图

3.2 建设内容

3.2.1 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名称：杭州纵新纸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 (2) 建设性质：迁建
- (3) 建设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新街街道新塘头村
- (4) 环评单位：杭州忠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5) 建设单位：杭州纵新纸品有限公司
- (6) 项目投资：100 万元

3.2.2 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

本项目主要产品方案内容详见表 3-1。

表 3-1 主要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萧环建[2021]127号 审批数量	目前实际数量	备注
1	纸管	3000t/a	3000t/a	/

3.2.3 公用工程

(1) 给排水

给水：本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均采用自来水，由市政供水系统供水。

排水：本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排水系统，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附近水体；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污水管网，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2) 供电

本项目供电由市政供电系统供电。

3.2.4 主体工程

本项目租用杭州卓野机械有限公司所属的工业厂房进行生产，无需新建厂房。厂区内不设职工宿舍及食堂。

3.2.5 生产组织与劳动定员

本项目员工为 8 人，生产制度为 2 班制，工作时间为 7:00-24:00，年工作天数为 300 天。

3.2.6 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清单见表 3-2。

表 3-2 本项目主要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审批数量	实际数量	增减情况	备注
			数量(台)	数量(台)		
1	切纸机	/	1 台	1 台	0	生产能力 10t/d
2	卷管机	/	1 台	1 台	0	生产能力 10t/d
3	整理机	/	1 套	1 套	0	生产能力 10t/d
4	烘箱	/	1 台	1 台	0	烘干能力 10t/d
5	包装机	/	1 台	1 台	0	/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详见表 3-3。

表 3-3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序号	名称	审批用量	实际用量	增减情况	备注
1	原纸	3000t/a	3000t/a	0	/
2	玉米胶	200t/a	200t/a	0	液体，50kg/桶
3	天然气	20 万 m ³ /a	20 万 m ³ /a	0	/

注：玉米胶是以玉米淀粉、水为主要原料，添加氢氧化钠、硼砂等辅料组成的玉米淀粉粘合剂，主要用于纸箱、瓦楞纸板等纸制品行业。

3.4 水源与水平衡

企业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统一供给。通过供水管道与项目的供水系统相连接。本项目无生产性的废水产生与排放，外排的只有职工生活污水；该项目现有员工 8 人，人均用水量以 50L/d 计，年工作 300d，则生活用水量 120t/a，生活污水产生量以用水量的 90%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108t/a，具体水平衡如下图所示，详见图 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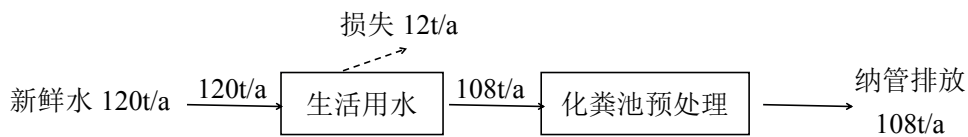


图 3-4 本项目水平衡图

3.5 生产工艺

本项目纸管生产工艺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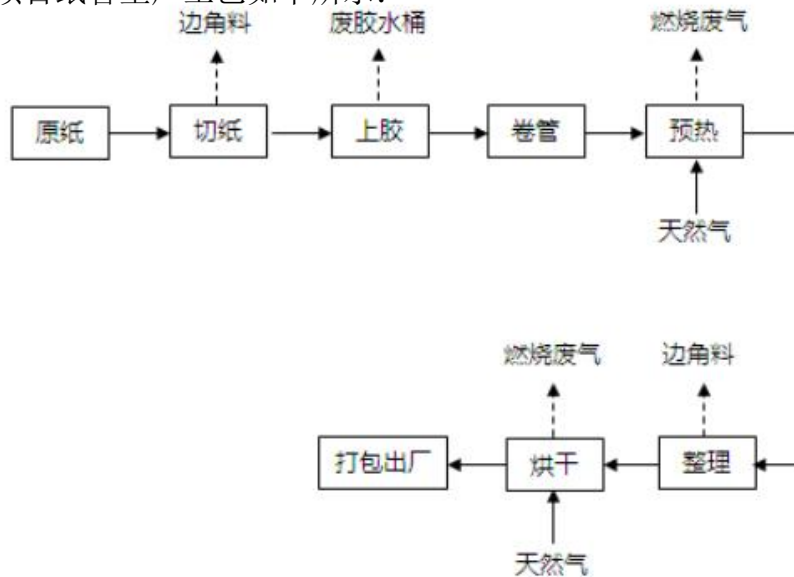


图 3-5 项目纸管生产工艺及产污流程图

工艺流程说明：

切纸：将原纸分切条状，该过程会产生边角料；

上胶、卷管：将条状纸送入卷管机上胶，把多张纸粘合在一起，然后经螺旋形成纸管，再切成长管；

预热：长管进入烘箱先预热，烘干表面水分，出来后进入整理机；

整理：将长管切成短管，再进行磨边、卷边、开槽等处理，该过程会产生边角料；

烘干：整理后的纸管再进入烘箱烘干即可成产品。本项目烘箱为密闭结构，以天然气作为燃烧加热空气，然后将热空气吹入箱内，形成热风循环，箱内温度约 60℃。该过程会产生天然气燃烧废气。

注：本项目玉米胶是以玉米淀粉、水为主要原料，添加氢氧化钠、硼砂等辅料组成的，成分中不含有挥发性的有机溶剂，在烘干过程中无有机废气产生。

3.6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对项目建设内容和原审批情况及《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对照，项目性质、生产规模、建设地点、生产工艺等与原审批环评报告和批复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动。

4、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性的废水产生与排放，外排的只有职工生活污水。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污水管网，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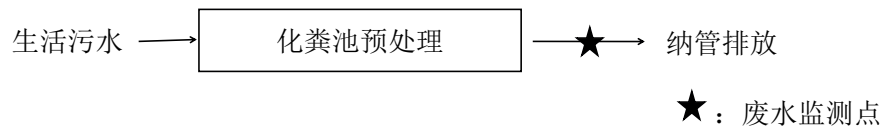


图 4-1 项目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4.1.2 废气

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天然气燃烧废气。

本项目烘箱以天然气为燃料，直接燃烧将热风送入烘箱内，烘箱为密闭，热风在箱内以循环的方式烘干产品，企业在烘箱进出口上方均设置集气罩，天然气燃烧废气经收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本项目采用的胶水为玉米胶，基本无有机废气产生，环评未进行分析和收集处理要求。

4.1.3 噪声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生产车间内各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车间合理布局、设备定期维护、运行时关闭车间门窗等措施来达到隔声降噪效果，夜间不生产。主要噪声声源见表 4-1。

表 4-1 主要产噪设备噪声声压级 单位：dB (A)

序号	设备名称	所处位置	噪声级	测点位置	噪声时间特性
1	切纸机	生产车间	70	距设备 1m 处	连续运行
2	卷管机		70		
3	整理机		70		
4	烘箱		75		
5	包装机		68		

4.1.4 固废

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纸边角料、废胶水桶以及员工日常产生的生活垃圾。

废纸边角料企业统一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回收公司综合利用；废胶水桶企业

统一收集后由供货商回收用作原始用途；职工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2.1 环保设施投资：

环保投资：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环保总投资实际为 15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的 15%，各项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4-2。

表 4-2 项目主要环保投资

项目	环保措施	具体分项内容措施	投资（万元）
1	废水治理	化粪池等	3.0
2	废气处理	废气收集系统、废气处理设施等	10.0
3	噪声	隔音降噪措施	1.0
4	固废	固废收集处理	1.0
总计			15.0

4.2.2 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见表 4-3。

表 4-3 批复落实情况对照表

项目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萧环建[2021]127 号	
项目选址与建设内容	你单位报来的由杭州忠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杭州纵新纸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悉。该公司原位于萧山区瓜沥镇永联村，于 2017 年 5 月进行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现因企业发展需要，拟整体搬迁至杭州市萧山区新街街道新塘头村，租用杭州卓野机械有限公司所属工业厂房实施生产（具体位置见环评报告平面图）。迁建后，项目内容为年产纸管 3000 吨。项目主要设备为切纸机 1 台、卷管机 1 台、整理机 1 套，烘箱 1 台、包装机 1 台。经审查，根据环评报告结论，同意实施。	根据对项目建设和原审批情况及《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对照，项目性质、生产规模、建设地点、生产工艺等与原审批环评报告和批复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动。
废水	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入城市污水管网，氨氮的接管标准参照《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限值。	已落实。本项目无生产性的废水产生与排放，外排的只有职工生活污水。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污水管网，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废气	天然气燃烧废气经处理后《关于印发（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9]56 号）管控要求后排放。	已落实。本项目烘箱以天然气为燃料，直接燃烧将热风送入烘箱内，烘箱为密闭，热风在箱内以循环的方式烘干产品，企业在烘箱进出口上方均设置集气罩，天然气燃烧废气经收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本项目采用的胶水为玉米胶，基本无有机废气产生，环评未进行分析和收集处理要求。

噪声	厂内高噪声设备必须合理布局，远离敏感点。采取隔声降噪减振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已落实。企业选用低噪声、节能设备，车间设备布局比较合理，生产时关闭门窗。厂界噪声达标。
固废	固体废弃物必须分类妥善处置，禁止焚烧、丢弃，不得产生二次污染。	已落实。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纸边角料、废胶水桶以及员工日常产生的生活垃圾。废纸边角料企业统一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回收公司综合利用；废胶水桶企业统一收集后由供货商回收用作原始用途；职工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5、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环评主要结论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拟建区域大气环境为不达标区，但随着萧山区大气污染减排计划的推进，项目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正在逐步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主要分布在项目东北侧及西北侧，最近保护目标为东侧 55m 的新塘头村农居。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天然气燃烧废气，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项目天然气燃烧废气中的污染物产生量较少且排放浓度均能达标排放，本项目的建设能使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维持现状，对周边保护目标影响较小。

2、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水质简单，污染物浓度较低，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可确保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则本项目废水治理设施可行。

3、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实施后厂界四周噪声贡献值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则本项目实施后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各固废均有合理处置去向，外环境排放量为零，本项目实施后不会对周围生态环境产生影响。

5.2 环评总结论

综上所述，杭州纵新纸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符合杭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管控方案的要求；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符合城市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规划的要求；符合国家、省等产业政策的要求；符合“四性五不批”的要求。

本评价认为只要建设单位切实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和对策并重视环境保护，完善环境管理方面的保障制度，认真执行，减免各种不利影响。则从环境保护

角度考虑，杭州纵新纸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是可行的。

5.4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4.1 萧环建[2021]127号文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萧山分局《杭州纵新纸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主要内容如下：

你单位报来的由杭州忠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杭州纵新纸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悉。该公司原位于萧山区瓜沥镇永联村，于2017年5月进行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现因企业发展需要，拟整体搬迁至杭州市萧山区新街街道新塘头村，租用杭州卓野机械有限公司所属工业厂房实施生产（具体位置见环评报告平面图）。迁建后，项目内容为年产纸管3000吨。项目主要设备为切纸机1台、卷管机1台、整理机1套，烘箱1台、包装机1台。经审查，根据环评报告结论，同意实施。环评报告中的污染防治对策、措施可作为项目实施和企业环境管理依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你单位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并做好以下各项工作：

1、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入城市污水管网，氨氮的接管标准参照《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限值。

2、天然气燃烧废气经处理后《关于印发〈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9]56号）管控要求后排放。

3、厂内高噪声设备必须合理布局，远离敏感点。采取隔声降噪减振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4、固体废弃物必须分类妥善处置，禁止焚烧、丢弃，不得产生二次污染。

5、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采用的生产工艺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应重新报批。

6、项目竣工后必须实施环保“三同时”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生产。

6、验收执行标准

6.1 废水

本项目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 4 三级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6-1，氨氮接管标准参考《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限值。

表 6-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除外）

污染物	pH	COD _{cr}	SS	氨氮
三级标准	6~9	500	400	35

6.2 废气

本项目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放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 号）中管控要求，具体见下表。

表 6-2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

烟尘浓度（mg/m ³ ）	SO ₂ （mg/m ³ ）	NO _x （mg/m ³ ）
30	200	300

本项目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相关标准值见下表所示。

表 6-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mg/m ³ ）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6.3 噪声

6.3.1 厂界噪声

本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相关标准值见表 6-4 所示。

表 6-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单位：Leq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6.3.2 声环境

本项目声环境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相关标准值见表 6-5 所示。

表 6-5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单位：LeqdB(A)）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6.4 固废

固体废弃物处置依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危险废物鉴别标准》（GB5085.1~6-2007）、《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5085.7-2019）和《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来鉴别一般工业废物和危险废物。

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弃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环保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

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的临时存储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的有关规定（环保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中的有关规定。

生活垃圾处理参照执行《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及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建城[2000]120 号）和《生活垃圾处理技术指南》（建城[2010]61 号）以及国家、省市关于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法律法规。

6.5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排放的污染因子中纳入总量控制要求的主要污染物为（依据环评报告表）：COD_{Cr}0.007t/a、NH₃-N0.0003t/a、烟粉尘 0.048t/a、二氧化硫 0.08t/a、氮氧化物 0.374t/a。

7、验收监测内容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去除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7.1.1 废气监测

(1) 监测点位置

根据监测目的和该项目废气排放情况，共设置 1 个有组织废气监测点和 4 个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点（见图 7-1）。

表 7-1 废气监测内容及监测频次

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G1	厂界南侧	颗粒物	每天 4 次，连续 2 天
G2	厂界西北侧		
G3	厂界北侧		
G4	厂界东北侧		
G5	燃烧废气排气筒出口	SO ₂ 、NO _x 、颗粒物	每天 3 次，连续 2 天

7.1.2 废水监测

(1) 监测点位置

根据监测目的和该项目废水排放情况，共设置 1 个废水监测点（见图 7-1）。

(2) 监测项目及频次

表 7-2 废水监测内容及监测频次

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W1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COD _{cr} 、氨氮、SS	每天 4 次，连续 2 天

7.1.3 噪声监测

(1) 监测点位置

根据监测目的和该项目废气排放情况，共设置 4 个厂界噪声监测点和 1 个声环境噪声监测点（见图 7-1）。

(2) 监测项目及频次

表 7-3 噪声监测内容及监测频次

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N1	厂界东	噪声	昼夜间各 1 次，连续 2 天
N2	厂界南	噪声	
N3	厂界西	噪声	
N4	厂界北	噪声	
N5	厂区西侧居民点	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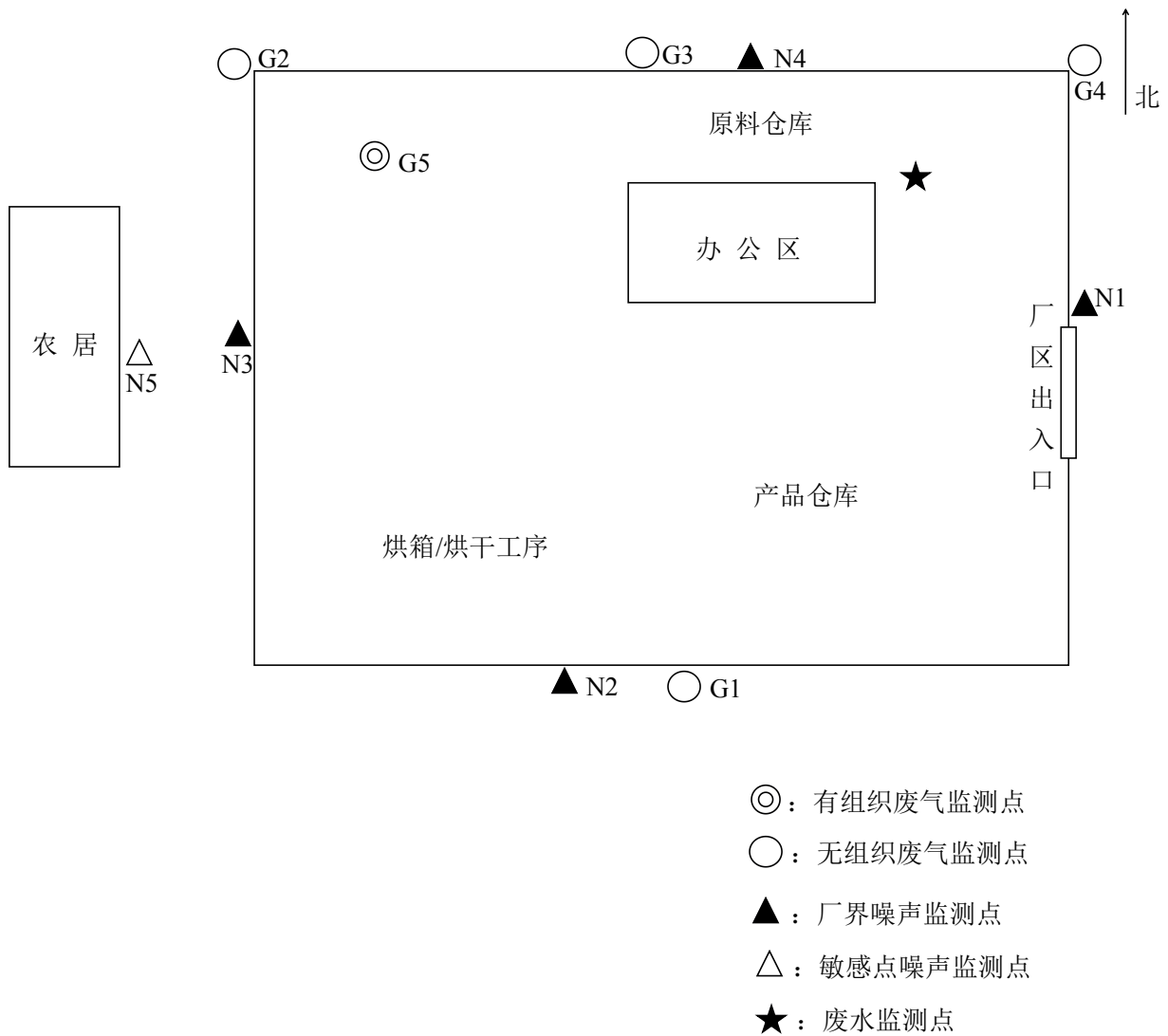


图 7-1 本项目监测点位图

8、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修改单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区域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8.2 监测仪器

表 8-2 主要监测仪器一览表

仪器名称	设备编号	设备出厂编号	规格型号	检校日期	设备状态
电子分析天平	CK-SB005-CG	24190490	BSA224S	2020-08-19	合格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CK-SB151-EN	UEE 1707026	UV-1600PC	2020-09-30	合格
多功能声级计	CK-SB021-EN	203391	AWA6228	2019-11-04	合格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CK-SB229-EN	5239190508	YQ3000-C	2021-05-14	合格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CK-SB024-EN	Q03621464	2050D	2020-08-19	合格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CK-SB025-EN	Q03623480	2050D	2020-08-19	合格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CK-SB026-EN	Q03622472	2050D	2020-08-06	合格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CK-SB027-EN	Q03621331	2050D	2020-08-06	合格

8.3 人员资质

所有监测人员包括采样人员与检测人员均经过培训考核并持有上岗证。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等设备进入现场前使用采样器流量计对设备流量进行校核，流量校准结果均符合要求。

8.5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三版试行）的要求进行。每批样品在检测同时带质控样品、空白试验、加标回收率测定和做不小于 10%平行双样等质控措施，项目质控数据分析见表 8-3。

表 8-3 部分分析项目质控结果与评价

平行双样结果评价（精确度）										
序号	分析项目	样品总数	分析批次	实验室平行样个数	实验室平行样比例%	检测结果		平行样相对偏差%	要求%	结果评价
1	悬浮物	8	4	1	12.5	62	61	0.8	<10	符合要求
2	氨氮	8	4	2	25.0	6.44	6.32	0.9	<10	符合要求
						6.06	6.16	0.8	<10	符合要求
3	化学需氧量	8	4	2	25.0	167	174	2.0	<5	符合要求
						169	154	4.6	<5	符合要求
质控样结果评价（加标）										
序号	分析项目	样品总数	分析批次	加标样测定个数	实验室质控样比例%	理论加标量	实际加标量	回收率%	允许回收率(%)	结果评价
1	氨氮	8	4	1	12.5	10	9.9	99.0	90-110	符合要求
质控样结果评价（准确度）										
序号	分析项目	样品总数	分析批次	质控样测定个数	实验室质控样比例%	检测结果 mg/L	质控样标准值 mg/L	结果评价		
1	化学需氧量	8	4	1	12.5	104	105±6	符合要求		

评价：部分分析项目平行双样结果、质控样结果均符合要求。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仪在使用前后用声校准器校准，校准示值偏差不大于 0.5 分贝。

表 8-4 噪声仪校准情况

日期	校准值 dB (A)	使用前校准结果 dB (A)	使用后校准结果 dB (A)	符合情况
2021.6.25	94.0	93.8	93.8	符合要求
2021.6.26	94.0	93.8	93.8	符合要求

9、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2021年6月25日-6月26日监测期间生产设备需正常运行，废气处理设施均正常运行，产品工况见表9-1。

表9-1 监测期间产品工况表

监测时间	产品名称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
2021.6.25	纸管	8吨	80.0
2021.6.26	纸管	8吨	80.0
规模为年产纸管3000t，年生产300天计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9.2.1.1 废水

项目废水监测结果见表9-2所示。

表9-2 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mg/L，pH为无量纲

采样日期	测点编号	采样位置	频次	样品性状	pH值	氨氮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2021.6.25	W1	生活污水排放口	1	微黄、微臭、微浊	7.82	6.38	170	62
			2	微黄、微臭、微浊	7.54	6.21	168	66
			3	微黄、微臭、微浊	7.62	6.24	151	63
			4	微黄、微臭、微浊	7.58	6.52	170	65
			均值（范围）		7.54-7.82	6.34	166	64
2021.6.26	W1	生活污水排放口	1	微黄、微臭、微浊	7.72	6.11	162	69
			2	微黄、微臭、微浊	7.65	6.54	178	64
			3	微黄、微臭、微浊	7.64	6.60	152	67
			4	微黄、微臭、微浊	7.58	6.45	162	66
			均值（范围）		7.58-7.72	6.42	163	66
执行标准					6~9	35	500	40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2021年6月25日-6月26日监测期间，杭州纵新纸品有限公司生活污水排放口中pH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要求；氨氮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排放限值要求。

9.2.1.2 废气

(1) 有组织废气

2021年6月25日-6月26日进行了废气监测,废气监测结果见表9-3所示。

表9-3 天然气燃烧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2021.6.25		2021.6.26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监测点位		燃烧废气排气筒出口 G5		燃烧废气排气筒出口 G5			
排气筒高度(m)		15				/	/
标干流量(m ³ /h)		875		872		/	/
颗粒 物	排放 浓度 (mg/m ³)	1	<1.0	<1.0		30	达标
		2	<1.0	<1.0			
		3	<1.0	<1.0			
		均值	<1.0	<1.0			
	排放速率(kg/h)	8.75×10 ⁻⁴		8.72×10 ⁻⁴		/	/
二氧 化硫	排放 浓度 (mg/m ³)	1	<3	<3		200	达标
		2	<3	<3			
		3	<3	<3			
		均值	<3	<3			
	排放速率(kg/h)	<2.62×10 ⁻³		<2.62×10 ⁻³		/	/
氮氧 化物	排放 浓度 (mg/m ³)	1	<3	<3		300	达标
		2	<3	<3			
		3	<3	4			
		均值	<3	<3			
	排放速率(kg/h)	<2.62×10 ⁻³		<2.62×10 ⁻³		/	/

2021年6月25日-6月26日监测期间内,燃烧废气排气筒出口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号)中的相应管控要求。

(2) 无组织废气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9-4,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9-5。

表9-4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气压 kPa	天气情况
2021.6.25	南风	1.9-2.1	26.7-30.5	100.3	晴
2021.6.26	南风	1.9-2.1	25.6-31.2	100.5	晴

表 9-5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测点编号	采样位置	厂界浓度				最大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颗粒物	2021.6.25	G1	厂界南侧	0.145	0.120	0.140	0.125	0.230	1.0	达标
		G2	厂界西北侧	0.178	0.192	0.165	0.190			
		G3	厂界北侧	0.230	0.218	0.212	0.228			
		G4	厂界东北侧	0.187	0.198	0.190	0.185			
	2021.6.26	G1	厂界南侧	0.122	0.128	0.143	0.138	0.222		
		G2	厂界西北侧	0.182	0.183	0.177	0.180			
		G3	厂界北侧	0.217	0.222	0.208	0.205			
		G4	厂界东北侧	0.185	0.194	0.188	0.198			

2021年6月25日-6月26日监测期间内,厂界无组织废气各监测点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9.2.1.3 噪声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见图 7-1, 监测结果见表 9-6。

表 9-6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检测日期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昼间噪声 Leq dB(A)	夜间噪声 Leq dB(A)
2021.6.25	N1	厂界东	57	48
	N2	厂界南	58	47
	N3	厂界西	58	48
	N4	厂界北	59	49
2021.6.26	N1	厂界东	57	48
	N2	厂界南	58	47
	N3	厂界西	58	49
	N4	厂界北	57	47
执行标准			60	5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2021年6月25日-6月26日监测周期内,杭州纵新纸品有限公司厂界东、厂界南、厂界西、厂界北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

9.2.1.4 固废

9.2.1.4.1 种类和属性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如表 9-7 所示。

表 9-7 企业固废实际产生情况及处理情况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环评处置方式	实际情况	符合情况
1	废纸边角料	一般固废	物资公司回收利用	废纸边角料企业统一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回收公司综合利用	符合
2	废胶水桶	一般固废	供应商回收用作原始用途	废胶水桶企业统一收集后由供货商回收用作原始用途	符合
3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职工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符合

9.2.1.4.2 固废收集、储存情况及固体废物管理制度

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纸边角料、废胶水桶以及员工日常产生的生活垃圾。

废纸边角料企业统一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回收公司综合利用；废胶水桶企业统一收集后由供货商回收用作原始用途；职工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建设项目生产厂区设有一般固废暂存库，暂存库设置基本符合规范要求；一般固废按要求贮存在相应的暂存库内。

9.2.1.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1、废气

根据运行时间和监测期间排放口排放速率监测结果，计算得出该企业废气污染因子的年排放量。废气监测因子排放量见表 9-8。

表 9-8 废气监测因子年排放量

特征污染物	监测日期	有组织废气排放口排放速率 (kg/h)	年运行时间 (h)	核算排放量 (t/a)	环评建议总量 (t/a)	符合情况
颗粒物	2021.6.25	8.75×10^{-4}	5400	0.005	0.048	符合
	2021.6.26	8.72×10^{-4}				
SO ₂	2021.6.25	$< 2.62 \times 10^{-3}$	5400	0.014	0.08	符合
	2021.6.26	$< 2.62 \times 10^{-3}$				
NO _x	2021.6.25	$< 2.62 \times 10^{-3}$	5400	0.014	0.374	符合
	2021.6.26	$< 2.62 \times 10^{-3}$				

由上表可知，颗粒物排放总量为 0.005t/a；SO₂ 排放总量为 0.0014t/a；NO_x 排放总量为 0.0014t/a，均符合环评总量控制要求。

2、废水

项目年排水量约 108 吨，排放浓度 COD_{Cr} 按 50mg/L 计，NH₃-N 按 2.5mg/L

计，则 COD_{Cr} 排放总量为 0.005t/a，NH₃-N 排放总量为 0.0003t/a，符合环评 COD_{Cr}0.007t/a、氨氮 0.0003t/a 总量控制要求。该项目 COD_{Cr}、NH₃-N 不需区域替代削减，可不纳入总量调控。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9.3.1 声环境

敏感点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9-9 所示。

表 9-9 敏感点噪声监测结果

检测日期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昼间噪声 Leq dB(A)	夜间噪声 Leq dB(A)
2021.6.25	N5	厂区西侧居民点	56	45
2021.6.26	N5	厂区西侧居民点	56	45
执行标准			60	5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2021 年 6 月 25 日-6 月 26 日监测周期内，本项目厂区西侧居民点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

10、验收监测结论

10.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0.1.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0.1.1.1 废水验收监测结论

2021年6月25日-6月26日监测期间，杭州纵新纸品有限公司生活污水排放口中pH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要求；氨氮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排放限值要求。

10.1.1.2 废气验收监测结论

1、有组织废气

2021年6月25日-6月26日监测期间内，燃烧废气排气筒出口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号)中的相应管控要求。

2、无组织废气

2021年6月25日-6月26日监测期间内，厂界无组织废气各监测点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10.1.1.3 噪声验收监测结论

2021年6月25日-6月26日监测周期内，杭州纵新纸品有限公司厂界东、厂界南、厂界西、厂界北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

10.1.1.4 固废验收监测结论

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纸边角料、废胶水桶以及员工日常产生的生活垃圾。

废纸边角料企业统一收集后出售给物资回收公司综合利用；废胶水桶企业统一收集后由供货商回收用作原始用途；职工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建设项目生产厂区设有一般固废暂存库，暂存库设置基本符合规范要求；一般固废按要求贮存在相应的暂存库内。

10.1.1.5 污染物排污总量

经核算，企业颗粒物排放总量为 0.005t/a；SO₂ 排放总量为 0.0014t/a；NO_x 排放总量为 0.0014t/a。企业排放的仅为职工生活污水，本次验收废水不纳入总量调控。

10.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2021 年 6 月 25 日-6 月 26 日监测周期内，本项目厂区西侧居民点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

10.3 总结论

该项目在建设及运营中，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书和批复意见中要求的环保设施与措施；监测期间废气、废水达标排放，厂界噪声达标，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10.4 建议

（1）建议进一步提高环保管理水平，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并严格遵照执行，本着“以防为主，综合治理，以管促治”的原则，加强科学管理，切实落实企业制定的各项环保措施，以进一步减少污染的排放量。

（2）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和台账建设，各废气处理设施应做好清理维护，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3）完善各类环保管理制度，环保设备要有专人负责管理，将环保责任落实到人。

11、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杭州希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杭州纵新纸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104-330109-07-02-398488		建设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新街街道新塘头村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2239 其他纸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纸管 3000t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纸管 3000t		环评单位		杭州忠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萧山分局				审批文号		萧环建[2021]127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杭州纵新纸品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杭州希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80.0%、80.0%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5		所占比例（%）		15		
	实际总投资		1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5		所占比例（%）		15		
	废水治理（万元）		3.0		废气治理（万元）		10		噪声治理（万元）		1.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绿化及生态（万元）		其他（万元）			
运营单位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2021年6月25日-6月26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0.005t/a	0.007t/a						
	氨氮							0.0003t/a	0.0003t/a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0.014t/a	0.08t/a						
	烟尘							0.005t/a	0.048t/a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0.014t/a	0.374t/a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VOC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1 萧环建[2021]127 号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萧山分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

萧环建[2021] 127 号

送件单位	杭州纵新纸品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杭州纵新纸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批复意见 你单位报来的由杭州忠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杭州纵新纸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悉。该公司原位于萧山区瓜沥镇永联村，于 2017 年 5 月进行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现因企业发展需要，拟整体搬迁至杭州市萧山区新街街道新塘头村，租用杭州卓野机械有限公司所属工业厂房实施生产（具体位置见环评报告平面图）。迁建后，项目内容为年产纸管 3000t。项目主要设备为切纸机 1 台、卷管机 1 台、整理机 1 套，烘箱 1 台、包装机 1 台。经审查，根据环评报告结论，同意实施。环评报告中的污染防治对策、措施可作为项目实施和企业环境管理依据。项目实施过程中你单位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并做好以下各项工作： 1、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入城市污水管网，氨氮的接管标准参照《工业废水氨、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限值。 2、天然气燃烧废气经处理后达到《关于印发〈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9〕56 号）管控要求后排放。 3、厂内高噪声设备必须合理布局，远离敏感点。采取隔声降噪减振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4、固体废弃物必须分类妥善处置，禁止焚烧、丢弃，不得产生二次污染。 5、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采用的生产工艺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应重新报批。 6、项目竣工后必须实施环保“三同时”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生产。 项目实施过程中，请新街街道办事处加强日常监督管理。	
抄送	新街街道办事处、萧山区环境监察大队、空港环境保护所

2021 年 6 月 7 日

第 1 页 共 1 页

附件 2 污水纳管证明



纳管证明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萧山分局：

杭州纵新纸品有限公司位于杭州市萧山区新街街道新塘头村，目前企业所在地的市政污水管网全部建成运行，企业相关纳管手续正在办理中，企业废水经处理达标后，可以纳入所在地的污水管网系统，最终由污水处理厂处理。

特此证明！

该区域已建成污水管网。
情况属实
2021.4.16

证明单位盖章：

附件3 企业生产报表

企业生产报表

杭州希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贵单位 6月25日和 6月26日对我司进行“三同时”验收监测, 现将监测日的生产情况报送如下:

生产日期	产品名称	产量
2021年6月25日	纸带	8吨
2021年6月26日	纸带	8吨

我司承诺以上数据真实、有效。如有瞒报、谎报愿承担一切责任。

被测单位 (盖章确认)

日期:



附件 4 检测报告